

# 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

川招考委〔2014〕40号

---

## 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关于四川省2014年普通高等学校艺术、体育类专业 招生专业考试成绩控制分数线的通知

各市州招考委，在川招生各普通高校：

现将我省2014年普通高等学校艺术、体育类专业招生专业统一考试成绩控制分数线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音乐类专业

1. 音乐学类专业（含对口职教师资、高职班）：本科 245分；专科 225分。

2. 音乐舞蹈类专业（含对口职教师资、高职班）：本科 270 分；专科 255 分。本科、专科视唱练耳及乐理（二）单科成绩均不低于 30 分。

3. 音乐理论作曲类（含史论、作曲、指挥、制作、管理等）专业：本科 285 分；专科 270 分。

4. 音乐表演类专业：本科 270 分，专科 250 分。其中本科层次声乐（美声、民族唱法）、歌剧表演、合唱、音乐剧、民乐、钢琴、钢琴伴奏、手风琴、双排键电子琴、电子钢琴、管乐、打击乐、弦乐专业视唱练耳及乐理（二）单科成绩不低于 35 分，声乐（通俗唱法）、流行歌舞、流行器乐专业视唱练耳及乐理（二）单科成绩不低于 30 分；专科各专业视唱练耳及乐理（二）单科成绩不低于 30 分。

## 二、表演类专业

1. 影视戏剧表演类专业：本科 310 分；专科 300 分。

2. 播音主持类专业：本科 220 分；专科 200 分。

3. 舞蹈类专业：本科 260 分；专科 240 分。

4. 时装表演类专业：本科 215 分；专科 200 分。

5. 戏曲表演（川剧）专业：专科 320 分。

### 三、编导类专业

编导类专业：本科 215 分；专科 200 分。

### 四、体育类专业

体育类专业：本科 70 分；专科 65 分（三州考生 55 分）。

注：体育类专业考试满分为 100 分，播音主持、编导类专业考试满分为 300 分，其它各类专业考试满分均为 400 分。

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

2014 年 6 月 12 日



---

抄送：教育部高校学生司，省委、省人大、省政府、省政协办公厅，

省委宣传部，省教育厅

---

四川省教育考试院

2014年6月12日印发

---